

证券代码：300867 证券简称：圣元环保 公告编号：2025-017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71,741,053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圣元环保	股票代码	30086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文钰	何玖玖	
办公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宝洲路宝洲污水处理厂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宝洲路宝洲污水处理厂	
传真	0595-22503949	0595-22503949	
电话	0595-22503948	0595-22503948	
电子信箱	chinasyp@126.com	chinasyp@126.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1 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经营城镇固液废专业化处理，主要业务包括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和生活污水处理产业，以及其上下游的垃圾运输、餐厨垃圾、厨余垃圾、渗滤液处理以及供汽供热等。公司主要通过取得特许经营权的方式负责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和生活污水处理厂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及维护，业务主要布局在福建、安徽、江苏、山东、甘肃等地。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聚焦城镇固液废处理主业发展，做深做强固废处理产业链，同时正在大力发展以原料药牛磺酸及其衍生品为核心的大健康新产业，并布局氢能相关产业业务。垃圾焚烧发电方面，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以存量项目精细化运营为主，一方面采取一系列措施如技术工艺改造升级、推进电厂智慧化管控等进一步提升运营效率和项目盈利能力，另一方面大力开发餐厨厨余垃圾、污泥等协同处置业务以及垃圾焚烧供热业务并取得积极成效，建成并投产运行的垃圾焚烧供汽供热项目包括巨野圣元、郓城圣元、南安圣元、漳州圣元、江苏圣元、曹县圣元、莆田圣元等电厂。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2 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营城镇固液废专业化处理业务，主要包括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和生活污水处理等。公司主要通过取得特许经营权的方式负责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和生活污水处理厂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及维护。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业务是指公司投资建设垃圾焚烧发电厂，对垃圾进行焚烧处理并符合相应环保要求，垃圾焚烧产生的余热用于发电（或直接用于供汽供热），并将所发电力并入电网的全过程。

生活污水处理业务是指公司投资建设污水处理厂，主要对城镇污水管网所收集的生活污水，去除其中的污染物质，再将净化达标后的污水排放入指定水体或再利用的全过程。

2.3 主要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业务收入由发电收入和垃圾处理收入构成，其中发电收入=上网电量×上网电价；垃圾处理收入按照特许经营权协议约定的单价按月进行支付。公司污水处理业务收入系通过提供污水处理厂运营管理服务收取污水处理费，污水处理收入=污水处理量×污水处理费用单价。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分为询价采购和招标采购。其中，日常办公用品、原料药剂及单件小额设备一般采用询价采购；生产经营的主要物资、工程项目所需集中采购设备、材料或选择分包商一般由招标采购部采用公开招标或邀请招标采购。

（3）项目运营服务模式

公司从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和生活污水处理主要采用 **BOT** 及 **PPP** 业务模式，即公司与政府或政府授权方签订特许经营权协议；根据协议，公司须依法设立项目公司，由项目公司负责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维护；特许经营期结束后，项目公司向政府或政府授权方无偿移交项目设施及相关的运营记录等文件资料。

（4）项目拓展模式

公司项目拓展模式主要包括项目信息采集、项目接触、项目筛选、项目方案设计、投标或谈判、签订特许经营权协议、项目总结等阶段。

公司在项目拓展阶段充分利用各种渠道获取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或生活污水处理项目信息，并通过前期对所获得项目信息的了解对项目进行初步筛选；项目完成筛选后，公司制定项目设计方案参与政府或政府授权方的招标或谈判；项目中标后，公司与政府或政府授权方签订特许经营权协议，公司根据协议进行后续投资建设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2.4 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主要通过项目的提级改造、扩建及新项目拓展的方式增加垃圾、污水的处理能力、协调环卫部门增加污水及垃圾收集量、并介入行业上下游业务等方式来提升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此外，公司进一步深化固废产业链布局，夯实主业，通过加强业务拓展及对现有已运营项目的精细化管理和技改升级如中温次高压技术的推广应用，不断提升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发电效率及有效控制生产运营成本。

（1）深耕垃圾焚烧发电产业。

公司通过拓展新项目，进一步扩大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产能规模，提升行业地位；同时持续推进垃圾区域统筹处理，积极与未规划垃圾发电项目的地方对接沟通，拓展垃圾来源，保障垃圾供应，促进经营水平和盈利能力的整体提升。

（2）开启“焚烧+”多元发展新路径。

公司充分利用已建成垃圾发电项目的协同效应，兼顾发展一般工业固废、餐厨垃圾、厨余垃圾和污泥等协同处理领域新业务，推进纵横一体化大固废战略，实现“焚烧+”多元发展。

（3）持续推动存量项目技改升级。

技改创新是环保企业获得持续核心竞争力的源泉。基于中温次高压技术在新建项目中的运用成效，结合市场环境变化，公司计划持续对存量项目进行技改升级，推动项目发电效率和收益率的提升。同时，持续推动人工智能在各个垃圾焚烧发电厂的应用，有效控制运营成本和人力费用，提升项目运营效益。

此外，公司亦积极开展垃圾焚烧发电供热业务，尤其在北方区域，实现二次商业化利用，力争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截至报告期末已建成供汽供热项目包括：郓城县垃圾焚烧发电厂循环水供热和移动蒸汽供热、漳浦县垃圾焚烧发电厂移动蒸汽供热、巨野县垃圾焚烧发电厂蒸汽管道供热、南安市垃圾焚烧发电厂蒸汽管道供热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绩驱动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8,701,958,392.76	8,503,642,279.33	2.33%	8,410,200,66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71,393,656.43	3,495,468,880.51	5.03%	3,361,464,554.72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1,581,781,674.20	1,747,593,110.04	-9.49%	1,751,534,14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111,816.35	146,524,859.53	24.29%	180,194,425.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5,677,633.31	134,761,260.63	22.94%	170,460,577.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628,100.13	386,275,996.17	30.90%	767,566,415.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702	0.5392	24.30%	0.66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702	0.5392	24.30%	0.66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8%	4.27%	0.81%	5.4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76,573,281.77	412,390,642.44	368,782,996.79	424,034,75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541,965.70	57,851,182.25	45,146,982.84	34,571,685.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933,193.22	65,980,579.44	41,446,461.58	13,317,399.06

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 的现金流量净 额	62,656,437.05	65,290,271.16	175,279,648.70	202,401,743.2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
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20,4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 一个月末普通股股 东总数	20,702	报告期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 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 股份的股东总数 (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 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朱恒冰	境内自 然人	25.00%	67,943,152.00	50,957,364.00	不适用				0.00
朱煜煊	境内自 然人	13.02%	35,375,289.00	26,531,467.00	不适用				0.00
朱萍华	境内自 然人	2.73%	7,428,864.00	0.00	不适用				0.00
许锦清	境内自 然人	2.47%	6,717,431.00	0.00	不适用				0.00
福建丹金恒信资 产管理有限公司 一丹金新能源 1 号私募证券投资 基金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1.76%	4,794,300.00	0.00	不适用				0.00

朱惠华	境内自然人	1.31%	3,559,664.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6%	2,621,049.00	0.00	不适用	0.00
王长能	境内自然人	0.91%	2,463,040.00	0.00	不适用	0.00
朱煜灿	境内自然人	0.85%	2,321,520.00	1,741,140.00	不适用	0.00
游永铭	境内自然人	0.80%	2,164,86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朱煜煊和朱恒冰系父子关系，系一致行动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煜灿为朱煜煊的弟弟，朱萍华为朱煜煊的姐姐，朱惠华为朱煜煊的妹妹。福建丹金恒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丹金新能源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主体。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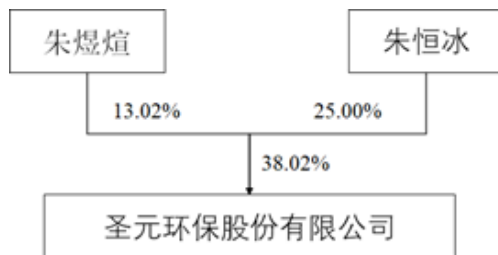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等各承诺方主体均履行了做出的相应承诺，不存在违背相关承诺约定的情形。

2、资金占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的规定，公司管理层编制了《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是圣元环保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汇总表所载信息与其审计圣元环保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3、对外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情形。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 537,136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46.30%；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合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362,041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98.61%，均体现在合并报表范围内。

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担保以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金额的情况。

公司为子公司的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担保决策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担保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审计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150 万元（不含 6%增值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50 万元（不含 6%增值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在 2024 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6、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破产重整、重大诉讼、仲裁以及受到重大行政处罚情形。

7、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8、其他重要事项

公告	公告编号	披露日期	事项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	2024-051	2024/6/20	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本 271,741,053 股为基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4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4,674,016.86 元（含税）。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 11.66 亿元建设化学药品（食品）	2024-026	2024/5/15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化学药品（食品）原料及食品、药品健康产业项目的议

原料及食品、药品健康产业项目的公告			案》，同意下属全资子公司分别进行化学药品（食品）原料及食品、药品健康产业项目的投资建设。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024-043	2024/5/30	选举朱煜煊、朱恒冰、陈文钰、林文峰、朱煜灿和朱煜铭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选举王宪、罗进辉和陈亮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前述九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关于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024-044	2024/5/30	选举苏阳明先生、蔡艳滨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张静雯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2024-068	2024/11/27	鉴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估值合理性的判断，最大程度地保障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利益，拟对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 24 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 2027 年 1 月 27 日。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朱煜煊

2025 年 4 月 18 日